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9樓

承辦人：李涓鳳

電話：811

傳真：(02)85902812

電子信箱：wau@mail.cla.gov.tw

545

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勞福3字第1030135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公告周知,文存

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 103.01.08

組長劉沈南

學務處秘書 侯東成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長 吳明烈

代為決行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用鏡頭關照~尊嚴勞動攝影比賽」，自即日起至103年2月28日止受理報名，請貴校協助轉知同仁及同學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自主、公平、發展之政策理念，特辦理攝影比賽，透過鏡頭記錄台灣勞工朋友展現的勞動尊嚴與價值，發展更具潛力與動能的勞動市場，以提升勞動福祉，敬邀所有愛好攝影人士參與。
- 二、本攝影比賽主題分為「自主的勞動關係」、「公平的勞動環境」及「發展的勞動市場」三大類：
 - (一)「自主的勞動關係」：例如工會團結、勞資協商、社會對話、勞資爭議調解、尊嚴勞動之展現等。
 - (二)「公平的勞動環境」：例如勞動條件保障、工作與生活平衡、職場安全與健康、性別工作平等、退休經濟生活安全等。
 - (三)「發展的勞動市場」：例如多元的就業服務、職業訓練、特定對象就業與創業、職業重建、身心障礙或弱勢者工作實景等。

三、比賽獎項如下：



裝

訂

線

學生事務處

(一) 金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3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
(二) 銀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2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
(三) 銅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1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
(四) 優選：每組最多10名，共30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3,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四、參賽作品請郵寄至承辦單位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」：用鏡頭關照~尊嚴勞動攝影比賽工作小組收（地址：10013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）。詳細比賽規定及報名方式，請參閱附件簡章說明或洽活動專線：(02)33431162 廖小姐。所附簡章數量如有不足，可至本活動網站<http://www.management.org.tw/photo>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

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元培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環球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興國管理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致理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、華夏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馬偕醫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濟大學、健行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明道大學、育達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大學、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科技大學、台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科技大學、醒吾科技大學、南榮科技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慈濟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東方設計學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、本會勞工福利處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會員委七禁新友社

新友社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尊嚴勞動推廣攝影比賽

—用鏡頭關照~尊嚴勞動

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透過鏡頭記錄台灣勞工朋友展現的勞動尊嚴與價值，發展更具潛力與動能的勞動市場，提升勞動福祉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



三、參加資格：

凡愛好攝影人士皆可參加(惟直接或間接參與本案之工作人員不得參加)

四、拍攝主題：

- 一、自主：以「自主的勞動關係」為主軸，包括：工會團結、勞資協商、社會對話、勞資爭議調解、尊嚴勞動之展現等。
- 二、公平：以「公平的勞動環境」為主軸，包括：勞動條件保障、工作與生活平衡、職場安全與健康、性別工作平等、退休經濟生活安全等。
- 三、發展：以「發展的勞動市場」為主軸，包括：多元的就業服務、職業訓練、特定對象就業、創業、職業重建、身心障礙或弱勢者工作實景等。

五、活動時間：

收件日期:即日起至 103 年 2 月 28 日止
(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

六、作品規格：

參賽作品尺寸:限以數位相機拍攝，須沖放或輸出 8×12 英吋彩色或黑白照片，張數不限，相紙不拘，數位檔案須達 1000 萬畫素以上。主題分為 3 類，每位參賽者每類報名件數以 3 件為限，總件數以 9 件為限。金、銀、銅獎每人限得 1 獎，以最高名次為優先選擇。

七、參賽方式：

- (1) 參賽者請於作品背面浮貼報名表及著作權聲明書，連同相片之數位檔案(單張須 1000 萬畫素以上之 JPEG 或 TIF 檔一併製成光碟)，於收件期限內郵寄或親自交付承辦單位，未繳齊以上文件者不予評審；已交付檔案者，不得於公布得獎後放棄得獎。

- (2) 參賽作品郵寄掛號(以郵戳為憑)或親送，請務必自行用硬紙板保護，參賽作品因郵寄或遇不可抗力之災害及意外事故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- (3) 參賽作品僅能調整銳利、對比、色溫，不能再以電腦或其他軟體濾鏡進行改色、合成(含重複曝光)、修除、翻拍或無中生有或有中變無產生之作品，且著作不得畫線、彩繪、格放、加框、落款、加註文字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若有軟體修改、合成之爭議，將以主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審查意見為判定之依據。參賽者有舉證之責，並對判定之結果不得異議。

(4) 參賽作品掛號郵寄至承辦單位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用鏡頭關照~尊嚴勞動攝影比賽工作小組收

地址:10013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

- (5) 參賽作品寄出後3日內，請與承辦單位電話確認。
- (6) 得獎名單於評審後公告於主(承)辦單位網站並個別郵寄通知得獎人(頒獎日期及地點將另行通知)。

八、獎項與名額：

- (1) 金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3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- (2) 銀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2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- (3) 銅獎：各主題各1名，共3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10,000元、獎座乙座。
- (4) 優選：每組最多10名，共30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3,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九、評分標準：

主題意識 50% 意境表達 30% 專業技術 20%

十、評審規定：

聘請攝影及勞動專家共同組成評審小組評審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1. 競賽主題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提出的「尊嚴勞動」政策發想，透過攝影捕捉「自主的勞動關係」、「公平的勞動環境」及「發展的勞動市場」畫面，彰顯勞動價值，營造優質友善的職場環境。主題分類說明如下：

主題分類	說明
自主的勞動關係類	透過鏡頭呈現勞資雙方互動關係，例如勞資會議中主動參與或積極討論的過程、勞資協商、工會運作的畫面等，展現勞資雙方互為夥伴、勞資自治之精神。
公平的勞動環境類	1. 工作與生活平衡>例如企業托兒、孕婦友善措施、母性保護、協助勞工兼顧家庭與工作等。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2. 就業無歧視>例如協助身心障礙者或特定對象勞動者就業，落實就業平等、職場性別平等。 3. 經濟生活及退休保障>勞工朋友在退休後的生活有保障，例如勞保年金、雇主給付退休金等。 4. 職場安全衛生與勞工健康、職災權益>例如安全的工作環境、安全衛生自主管理、職災勞工重建等。
發展的勞動市場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多元職業訓練>例如勞工參與職業訓練與技能檢定等。 2. 多元求職服務>呈現多元求職服務管道(就業服務中心、求職求才網、7-11 超商 ibon 求才職訓通路)服務民眾相關之素材，協助勞工就業。 3. 微型創業服務>例如協助自營作業者、僱用五人以下事業單位創業等過程。

2. 參賽作品須未曾公開發表，並不得與任何攝影比賽之得獎作品相同或近似。所有得獎作品須為作者本人所拍攝，不得冒名頂替、抄襲、仿冒或濫用。
3. 參加本項競賽者，即同意於其作品得獎時，得獎作品(含作品本身及原作品底片或數位作品檔案)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得獎日起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公开展示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傳輸、散布、發行(如宣傳、發表、出版、展覽、刊登於報刊雜誌或印製書冊等)及再授權予第三人之權利，不另給酬，得獎人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。
4. 得獎作品如經發現有抄襲、重複參賽、軟體修改或合成、違反著作權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者，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，獎項不遞補，其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。如已領獎者，並得追回其所得獎金、獎座及獎狀。如有著作權之爭議，參賽者應負舉證之責，且對主辦單位之判定不得有異議。
5. 若主辦單位因使用參賽者參賽作品遭第三人提出民、刑事訴訟或主張任何法律上之權利，而受有損害(包含但不限於訴訟費用、律師費用、商譽損失等)，參賽者須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6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得獎人需提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為報稅之用，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者(依所得稅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及財政部相關函釋認定)，單筆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(含)元，將依規定開立扣繳憑單，得獎人需申報個人所得；得獎人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者，不論獎項價值多寡，皆需自付 20%機會中獎所得稅後，始得領獎。得獎人參加本活動而支付任何稅捐皆為得獎人之義務，概與本活動主辦單位無關。
7. 凡參賽即視同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適時更改並公告之；活動辦法將公布於活動網站，若有變動以網站公告為主、不另行通知。
8. 比賽詳情及報名表下載請上活動官網 <http://www.management.org.tw/photo/>

9. 聯絡單位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電話:(02)33431162 廖小姐

E-mail: cma02works@mail.management.org.tw

十二、附件：1.攝影比賽報名表 /2.著作權授權利用同意書 /3.郵寄內容點
檢表



附件：報名表及著作權聲明書

(請填妥貼於作品後，每件作品請填一份)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尊嚴勞動攝影比賽 報名表			
作品主題			※作品編號 (承辦單位填寫)
參賽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主的勞動關係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平的勞動環境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展的勞動市場類	拍攝地點	
姓名			E-mail
聯絡電話(公)		行動電話	
聯絡地址			
作品簡介 (限 200 個字數以內)			

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8條之規定，告知台端事項如下，請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之：

一、本活動取得台端的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，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甄選表揚等作業，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，如申請書表單內文所列，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公布得獎名單，包括姓名及得獎成果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、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本會。二、就承辦單位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，台端得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向本會請求查詢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，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，惟屬本會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，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。三、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聯繫資料，惟台端若拒絕提供上述資料，本會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。

著作權聲明書

本人參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舉辦之「尊嚴勞動攝影比賽」之攝影作品，本人同意上述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，並承諾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，且不得再授權予第三人；本人同意將上述作品之內容、標題、原稿圖檔、底片或數位檔案，無償提供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得以依法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傳輸、散布及發行，且不限時間、次數使用。上述作品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彙整編輯後，以各種形式出版之著作物(平面、影音、網路及其他各類型之著作)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就該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本人同時保證絕無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否則本人願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

此致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著作財產權讓與人：

簽章

(法定代理人)簽名或蓋章：

簽章

(註：未滿20歲未成年人應請所有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民國 年 月 日

郵寄確認項目

- 8×12 英吋彩色或黑白照片
- 光碟(相片原始檔案)
- 報名表及著作權聲明書(請黏貼於照片後)
- 參賽作品郵寄至承辦單位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用鏡頭關照~尊嚴勞動攝影比賽工作小組收
地址:10013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